附件1

第九届全国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组织

活动由教育部基础教育司主办，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、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提供专业支持。

活动主要有两个环节，一是遴选实验教学说课案例，二是现场说课展示。

各省份要明确负责活动组织的部门和人员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充分发挥基教、装备、教研等部门的作用，广泛动员中小学教师参与活动，遴选推荐本地区实验教学说课优秀案例。

二、推荐要求

各省份分别遴选推荐15个实验教学学科优秀案例，其中至少应包括小学科学2个，初中物理、化学、生物各1个，高中物理、化学、生物各1个。也可推荐其他学科案例。

实验教学案例材料需通过“全国中小学实验在线平台” （syzx.ceeia.cn）报送，材料包括：教师教授实验课程视频[15分钟以内；500M以内；MP4格式；视频编码：AVC（H264）；屏幕分辨率：1920×1080；比特率（kb／秒）:1600]、说课PPT、说课文稿（包括说课题目、教师姓名、学校名称、使用教材、实验器材、实验设计思路或创新点、实验原理、实验教学目标、实验教学内容、实验教学过程和实验效果评价等，具体内容见平台上的有关说明）及查重报告。实验教学内容应符合国家相关课程标准，并标注教材版本。

三、遴选程序

（一）平台注册

实验说课活动申报、遴选、直播、成果展示等各环节均在“全国中小学实验在线平台”进行。我司收到各省份报送的说课活动联系表（附件2）后，以邮件方式将省级管理员账号发至各省份联络人。参加活动的教师通过平台进行注册。

（二）遴选推荐

各省份应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本地区的遴选推荐工作方案。遴选结果应面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各省份于8月31日前将案例材料按要求上传至“全国中小学实验在线平台”，并将省级案例信息汇总表（附件3）和活动总结加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公章后，寄送或传真至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教学与装备信息化处。

（三）现场展示

从各省份推荐的案例中遴选150个左右的优秀实验教学案例进入现场展示环节。名单和现场展示环节活动安排另行通知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教学与装备信息化处，黄志南

地址：北京市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 邮编：100816

电话：010-66092249、66096503（传真）

邮箱：jzc@moe.edu.cn

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，李梦莹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10号

电话：010-59893195、59893200（传真）

邮箱：shuoke@ceeia.cn